

傷

寒

論

直

解

傷寒附餘

寒熱虛實論

夫百病不外乎三因而三因之中。俱各有定熱虛實。不獨傷寒爲然也。然能明乎傷寒之寒熱虛實。反覆變遷。則百病之寒熱虛實。瞭如指掌矣。傷寒雖有三層。是陽之分。膚皮肌腠胸脇腹胃臟腑形層之異。大約不外乎寒熱虛實四者而已。虛寒之與實熱。如冰炭之相反。虛寒固不可誤爲實熱。實熱又豈可誤爲虛寒哉。或有過於溫補而虛寒化爲實熱。過於涼瀉

而實熱變爲虛寒。豈可膠柱而鼓瑟。偏於涼瀉者不  
敢遠用溫補。畏參附如蛇蝎。偏於溫補者不敢輕用  
涼瀉。視苓連爲虎狼。一失之虛虛。一失之實實。甚至  
堅執已見不肯活變。未免輕病必重。重病必死。均失  
也。不知寒有表寒。有裏寒。熱有表熱。有裏熱。虛有表  
虛。有裏虛。實有表實。有裏實。即寒熱之中。有虛寒。實  
寒。虛熱。實熱。有上焦熱。中下焦寒。有上焦虛。中下焦  
實。有真寒。真熱。真虛。真實。有假寒。假熱。假虛。假實。有  
內真寒。而外假熱。有內真熱。而外假寒。是以無論外

感六淫。內傷七情。皮毛肌腠。經俞營衛。膜原臟腑。莫不有虛實寒熱之分焉。卽靈素傷寒金匱于言萬語。反覆辨論。亦不過辨其爲寒熱虛實而已。任其鈞深致遠。探索精微。總不能出此四者範圍之內。今之醫者。不患乎不知寒熱虛實。而患乎誤識寒熱虛實。以致變證百出。莫可名狀。病者束手待斃。醫者張皇失措。更有些小微病。不識寒熱虛實。妄加攻補。遂成不起之證。此皆醫之悞也。予深悉此弊。因採靈素傷寒金匱之精意。併歷年所臨之證候。辨其孰爲寒。孰爲

熱孰爲虛孰爲實孰爲假寒假熱假虛假實近裏着  
已無一字浮詞閱其書卽能臨其證臨其證一如見  
其書寒熱攸分虛實立判分而爲六經六氣可合而  
爲寒熱虛實亦可緣仲師之言渾融或隱或現後人  
不能思維其意是以臨證茫然予斯集言淺意明不  
敢爲高深之論恐無補於實用反貽誚於來茲語云  
醫者取其愈吾疾而已疾愈能事畢矣又何多求焉

辨表寒

脈浮而緊或弦淅淅惡風嗇嗇惡寒身疼頭痛或有

汗。或無汗。遍身時麻。雖發熱而仍復惡寒。舌上白苔。不渴。此寒在表也。宜羌防柴葛桂枝之類。溫散其寒。慎不可消食傷其胃氣。使邪氣乘虛入裏也。

辨表熱

脈浮而數。或弦。或緩。或滑。而長。口苦身熱。時惡風。或渴。或不渴。頭痛身疼。無汗。或汗多。舌帶黃。不燥。欲食不大便。或便如常。此熱在表也。宜柴葛芩粉加桂枝之類。或去桂枝散其表熱。慎不可純用辛溫。遂成燥熱之證。

辨表虛寒

脈浮而大。或弦洪。或數。按之無力。身疼頭痛。或止頭痛。身不疼。惡寒。有汗。或津液不足而無汗。愈服發散藥而愈無汗。身體麻。大熱。或微熱。胸微滿。或嘔。口淡。或微渴。或不渴。此表虛寒也。宜用桂枝湯加芪朮。甚則加人參乾炮薑之類。如血虛無汗。可加當歸紅花。和其陰血。

辨表虛熱

脈浮而數。或弦而大。無力。口微渴而淡。身熱頭痛身

疼或不疼。服發散藥而反痛熱愈熾。或大汗或無汗。舌微苔。此表虛熱也。宜柴苓歸芍芩朮之類。甚則加人參。

### 辨裏寒

脈沉而緊。或緩。或遲。惡寒。骨節疼痛。或腹痛。或嘔。或吐。或利。或發熱。或不發熱。手足冷。喉有冷涎。舌上白苔而滑。或如猪腰色。或如灰褐色。胸腹滿。此裏寒也。宜桂枝湯加乾薑。去芍藥。甚則加桂附之類。以溫其裏。大約裏寒者必虛。溫中宜補。

辨裏熱

脉沉而數。或滑。或緩而長。身熱。或反不熱。神或清。或昏。譫語聲重。唇焦齒黑。舌燥。或反不燥。或黑。或短。或起芒刺而裂破出血。口反不渴。或渴飲冷水。小便長大便秘。或利清水。發狂。循衣摸床。登高而歌。棄衣而走。面目或赤。或不赤。此熱在裏也。宜用連芩石膏之類。甚則加芒硝大黃以泄其熱。

辨虛寒

脉沉而緩。或微細如絲。按之無神。沉而欲脫。口淡不

渴。或渴不欲飲。飲喜極熱之湯。舌帶糙米色。或如猪  
腰色。或如淡墨色。或白苔而潤。或無苔而燥。短縮不  
能伸。胸滿而嘔。或吐不止。或下利。或不大便。心下悸。  
耳鳴。睡中恍惚。如在空中。自語。問亦不知。或竟不睡。  
心煩喜躁。不思食。食即嘔。手足厥冷。面青黑。此裏氣  
大虛寒也。宜用參芪朮加薑桂附子以溫補之。否則  
神昏不語。汗出不可治矣。

辨裏虛熱

脉沉而數。按之無力。口渴。身熱不退。即退亦不淨。神

氣恍惚。與湯水則飲。不與則不飲。時思食。食亦不能下。舌上微燥。得湯卽潤。或淡紅色。或有微苔。或無苔。此裏虛熱而少津液也。宜參苓芪朮麥冬五味苓枝花粉之類。甚則加黃連。

### 辨假虛寒

脈沉而細。或緩而長。來遲去疾。或六脈伏如脫狀。口反不渴。舌燥而短。身反不熱。手足反厥。神昏讖語。目睛動。如驚風狀。大便時解。或如爛桃色。或如清水。或不大便。人事不知。或歌或哭。身輕能自起立。或此

就口苦或辣小便赤而長此假虛寒也宜芩連石膏  
之類甚則大承氣下之○予常治一男子傷寒身熱  
惡寒甚口不甚渴舌白苔而潤大便泄腹痛一醫用  
桂枝理中等湯病愈甚反加喉痛湯水難下大便如  
爛南瓜色予用芩連枝栝歸芍治之而愈○又治一  
婦人患傷寒十餘日手足躁擾口目瞶動面白身冷  
讖語發狂不知人事勢甚危篤其家以爲風縛其手  
足或以爲痰迷心竅或以爲虛或以爲寒或辭不治  
延予診治切其脉全無問其證不知按其身不熱予

日。此證非是人參附子證。卽是大黃芒硝證。出此入彼。死生立判。因坐視良久。聆其聲重而且長。予曰。若是虛寒證。到脈脫之時。氣息沉沉將絕。那得有如許氣力。大呼疾聲。久而不絕。卽作大承氣湯。牙關緊閉。空開去齒。藥始下咽。黃昏卽解。黑糞半床。次早脈出身熱。人事亦知。舌能伸出而黑。又服小陷胸湯二劑而愈。○又治一婦人素有虛弱之證。後患傷寒。一醫以爲陰虛發熱。用滋陰之藥。命食鷄子火肉而病愈甚。所用者玉竹骨皮丹皮歸芍之類。十餘日。死證悉

具始接予治。予到其門。其人已死。予請視之。氣雖絕。而其脉尚在。且帶滑。予不能解。胃絡不通。胃家實也。幸正氣未敗。可治。少頃。果甦。用調胃承氣湯一服。而結糞解。諸證愈。次日大汗如雨。此虛象也。用人參三錢。芪朮棗仁各五錢而愈。

辨假熱

脉弦而大。或洪而數。按之全無。口大渴。身大熱。舌短苔白而燥。或灰黑而燥。或如猪腰色。光而無苔。或如

從米色。舌腫唇焦。齒縫出血。讖語發狂。渴飲湯水不絕。手足躁擾。捻衣摸床。或有汗。或無汗。欲坐卧于水中。面目俱赤。此陽浮於外。陰伏於內。內真寒而外假熱之證也。急宜用大劑參苓芪朮薑附桂冷飲。不應重加人參附子麥冬五味。甚則用八味丸料一觔。濃煎五六碗。米冷與飲。以代茶湯。使虛火歸源。諸證自止。若誤用石膏黃連。必致煩躁燥渴而死。○丙辰秋奉化孝廉項物如患傷寒。用發黃藥二帖而愈甚。又二劑而神昏不語。大熱延予診治。予視之。六脈已絕。

悉用人參一兩。芪朮各一兩。附子三錢。薑桂各二錢。  
下午後脈漸出。隨用六七劑而病復如故。更加舌腫  
唇爛。渴飲湯水不絕。予曰。病是此病。藥是此藥。服之  
而反甚。得無悞乎。細視之。不差。又服數劑。復如故。十  
餘日。總不能言。幸其子深信不疑。跪懇醫治。予曰。藥  
已至矣。而病終不轉。乃死。證也。更用八味丸料一觔。  
濃煎六碗。冰冷與飲。一日一夜服盡。舌腫消。而能伸。  
卽能言語。識人。每日用藥一劑。粥食數碗。佐之以火  
肉。白鯊鯽魚之類。大便不解。聽其自然。至二十八九

日腹始脹。食後更甚。計所進飲食已數十餘碗。遂以  
參苓芪朮薑桂附煎汁去渣。加大黃二錢。服後額上  
微汗出。手足覺躁擾不安。此正氣虛極也。又用大料  
溫補一劑。遂安卧。夜間解宿糞半桶。飲食如故。後用  
溫補百餘劑而愈。共用人參五觔餘。附子三十餘枚。  
後稍失調理。便發熱。脫落。下頰。直至次年四五月間  
始康健。

### 辨熱渴

脉數。口苦。身熱。汗出。渴喜

冷飲。或無論冷熱。飲皆不

足其意。大便鞭。此熱渴也。宜用白虎湯加黃連花粉之類。

### 辨虛寒渴

脈細而澁。或數而虛。或洪而大。或利。或吐。渴欲得水而復不能飲。或喜極熱之湯。稍溫則不喜。或飲卽吐。出。此寒渴也。宜用乾薑附子辛以潤之。配以參芪朮五味麥冬。又有汗下後。亡津液而渴。止宜生津之藥。不必用溫熱。亦不可用涼藥。

### 辨虛寒舌燥

舌燥而  
語言不  
清因燥  
而不清  
可治舌  
潤而語  
言不清  
所謂口  
難欲言  
舌不得  
前死症  
也

脉微細如絲。或洪大無力。舌燥或白。或起微刺。或淡  
黃色。或如灰色。或黑而潤。或紫色如猪腰。光淨無苔。  
必兼吐利。或厥逆。神昏譫語。舌大。語言不清。此虛寒  
也。急用參苓芪朮薑附麥冬五味以生津。俗醫謂五  
味味厚。多則用十餘粒。少則七八粒。此不通之論。必  
須錢餘方効。况舌乃心之苗。心主火。宜紅。上有淡白  
苔。此胃氣也。俗醫不知。見有苔。便以為食而消之。若  
胃氣虛。穀氣少。必光而無苔。進以粥食。而苔漸有。此  
吉兆也。又有滿舌厚苔。忽然退去。光而燥。此胃氣將

純也有黑如淡黑色或潤或燥此腎水反來尅心火  
陰盛陽衰之象有黑起芒刺燥裂此熱極也又有舌  
如大紅色無苔此君火浮於外物極則反盛極將衰  
如火旺極將化而為灰之象又宜用附子納火歸源  
無病之人亦常有之予常治邵爾臣忽然舌色大紅  
無他證此人腎氣素虛予用附子引火歸源而色退

辨實熱言此

脉洪而數或滑而長舌燥或黃或黑或起芒刺或破  
裂或有苔或無苔必兼身熱唇焦齒黑渴喜飲冷面

目俱赤。譫語。大便不通。無吐利。厥逆等證。此熱燥也。宜用承氣湯。加黃連花粉之類。如大便不通用承氣湯。

### 辨寒頭痛

脈浮而緊。或弦。或沉而遲。惡風寒。喜熱物。包裹。或四肢厥冷。或吐。或利。此寒痛也。惡溫之。輕則理中湯。加桂枝天麻。重則加附子細辛。或少佐以羌防等藥。

### 辨熱頭痛

脈浮而數。或長而滑。惡熱。口渴。或惡風。痛連頸項。或

皮膚皆痛。口苦舌乾。此風熱頭痛也。宜羌防柴葛連翹黃芩。甚則加石膏。

辨虛頭痛

脈弦而大。弦則爲寒。大則爲虛。痛在于額。或遍頭皆痛。喜按。日夜呼咷。痛不可忍。此虛頭痛也。惡宜參苓芪朮。甚則加附子之類。大都得此證者。失治卽死。其有真頭痛。朝發夕死。不可治者也。

辨風寒骨痛

脈弦而緊。或遲而緩。身熱惡寒。手足微冷。舌上白苔。

不渴。遍身拘攣。或嘔或利。此寒也。宜桂枝湯加天麻。甚則加附子。

### 辨虛骨痛

脉弦而大。或數無力。或發熱。或不熱。惡風。拘急。口淡。神思恍惚。痛在骨節。服發散藥而痛愈甚。此神氣傷也。蓋三百六十骨節。神氣之所遊行出入者也。宜用芪朮桂枝之類。甚則加人參。

### 辨虛寒腹滿

脉沉而緊。或遲緩。或虛大。腹滿時減。減復如故。不欲

食。食即嘔。或泄瀉。惡寒。不渴。或渴喜熱飲。此厥寒。牛  
滿病也。宜用薑桂香砂之類。以溫散之。不應加參芪  
朮。

辨實熱腹滿

脈沉而實。或滑而長。腹滿不減。減不足言。或不大解  
即解亦不暢。或得解少寬。滿腹硬痛。不可按。無吐暈  
等虛證。此實脹也。宜枳朴之類以消之。甚則加大黃  
辨虛寒不大便

大便不解。人皆以爲熱。不知寒凝。欝結。亦不大便。如

脉弦而緊。舌白而滑。腹不滿。口不渴。此虛寒也。雖二十日不大便。照常飲食。切不可餓。溫補果足。元氣復。便自解矣。

辨實熱不大便

脉數而有力。或滑而長。煩渴。腹滿。按之硬痛。或潮熱。食即脹。時有臭屁。此胃家實也。宜下之。若一有虛證。便不可下。然必細審。不可模糊妄下。大約實證一下即愈。大凡病脉宜和緩。不宜急數。脉緩病雖尚不妨。諸病皆然。故以後有不言脉者。

辨小便不通

小便不通。人皆以爲熱結膀胱。或肺氣不能通調。水道下輸膀胱。不知小便雖藏於膀胱。實由於三焦之施化。經曰：三焦者，決瀆之官，水道出焉。苟三焦失其決瀆之職，則小便不通。屢服利小便之藥而不應者，宜用金匱腎氣丸加滑石。如虛寒極者，不必加。其人素強，或好食熱物，以致熱結膀胱。或肺熱不能通調者，宜用猪苓澤瀉木通滑石山梔扁蓄之類。經曰：三焦膀胱者，腠理毫毛其應。是三焦主腠理，膀胱主毫

毛膀胱有出竅而無入竅。濟泌別汗而滲入于膀胱者也。毫毛是其外竅。譬如水注。塞其上竅。則水不能出矣。如人不虛。利小便而仍不通者。宜發其汗。外竅通而內竅亦通。此所謂開鬼門也。又有動其胞中之血而尿血者。虛寒與實熱。必有證現之於外。熱者清熱。養血。虛寒者宜溫補。因證施治。不可執也。

辨嘔

其人或受暴寒。或食冷物。以致嘔吐酸水。食物或乾嘔者。宜用平胃散。藿香正氣。乾薑之類。若喜冷飲。服

溫熱藥而嘔吐不減。或反甚。脈滑不數。此胃熱也。宜用黃連竹茹之類。或少佐以乾薑。或生薑。虛則加人參。脈或虛大。或數而無力。嘔吐冷涎。或大病後胃虛不能容穀。聞食卽嘔。或食入反出。此大虛也。宜用人參理中。甚則加丁香附子。若胸滿按之痛。脈滑有力。形證不虛。此胃有宿滯不下。氣逆作嘔。或兼挾痰者。宜用朴實二陳之類。

辨吐衄

衄者。陰類也。胃中濕熱交蒸。頃刻而生。如物藏于器

中烘焙極燥。雖熱不壞。若有濕氣。熱卽醞黥而生。更  
大凡熱厥吐蛔者。蛔必多。隨生隨吐。神氣必清。無煩  
躁不安之證。宜用黃連等苦燥之藥。以瀉其濕熱。若  
厥陰傷寒。厥陰屬風木。風木生虫。或兼吐青綠水。手  
足厥冷。煩躁。急用參附。薑桂烏梅丸之類。○一男子  
新媵。患傷寒。吐蛔發熱。醫以爲陰證。用理中湯而吐  
愈。甚。予診其脉。緩而長。一日夜吐蛔十餘條。予以爲  
風木生虫。濕熱相熏。頓然而生。隨生隨吐。欲用黃連  
等清濕熱之藥。彼不信。復易一醫。以爲虛。用歸芍玉

竹之類。吐益甚。虫愈多。復延予。予曰。必欲治。非黃連不可。遂用黃連。厚朴。枳實。廣皮。半夏。各等分煎服。其吐稍止。再服。不吐。神清。虫從大便而出。約有數十餘根。大小不等。後加白朮等以補之。卽脹不安。其用黃連。枳實。二十劑而愈。此乃千百中偶見之證。不可以爲常有也。

### 辨諸腹痛

腹痛之病。人常有之。痛而卽愈。病最輕淺。人皆不以爲意。若痛屬三陰。失治卽死。近有痧證。亦令腹痛。滿

治痧者。用草藥。或刺出血。間有愈者。若遇三陰腹痛。輕病必重。重病必死。夫痛有寒。有熱。有食。有虫。有氣。有虛。有痰。血。有受濕。暑。濕。熱。之。氣。卽俗所謂癱痧者。大凡虛者必寒。寒則必涉三陰。太陰痛在腹中。少陰畧下。厥陰直在小腹。喜極熱之飲。按之稍減。或痛甚。不可按。或嘔吐。或下利。腹中雷鳴。手足厥冷。或不厥冷。脉遲緩。或虛大。此大虛寒也。宜用理中。加桂附之類。熱者其人素強。多食辛熱之物。或痛久化熱。或過服熱藥。變而爲鬱熱。宜用黃連。苦燥以清其熱。或少

佐以乾薑吳茱萸然此證不過百之一二不多有者  
近日兒科一見腹痛便以爲小兒純陽之體必然傷  
食槩用涼瀉悞人多矣所謂食者胃爲倉廩之官大  
腸爲傳導之官新穀入舊穀出無有停留無有阻滯  
痛從何生若一有些微留滯于中正氣不得流通而  
痛生焉宜用朴實山查麥芽之類消其宿滯甚則加  
三稜莪朮寒則加乾薑香砂若痛極而大便不通者  
加大黃然亦有虛寒之人患腹痛服溫補藥而相安  
時止時作痛仍不解甚則利清水或白沫此虛中有

實或先有宿食在腸。不會去。或病中腸胃虛不能運  
化。所食之物停于腸中。卽一二塊宿糞亦能作楚。宜  
用溫補藥煎好。去渣。入大黃一錢。不甚虛者可加一  
錢五分。滾四五沸服之。宿食自下。正氣不傷而病隨  
愈。此屢試屢驗之妙法也。所謂重者。由好食生冷硬  
物。濕熱鬱於中。假氣成形而重生焉。其人必面色黃  
時吐涎沫。時作時止。食酸即安。食甜則甚。然而亦有  
寒有熱。有虛有實。寒者殺重藥。中宜加薑桂。熱者加  
連栢。虛者加參朮。實者直從其重。寒熱虛實必有兼

證現之于外。細審察之。藥自效也。所謂氣者。或因大  
怒而作。或因抑鬱而起。或因食後而氣。氣後而食。必  
痛連胃脘兩脇。宜用香砂烏藥之類。新病卽愈。久而  
不愈。其人必虛。更於疏氣藥內加滋補。桔梗王胸脇  
痛如刀刺。更宜加之。大約胃脘痛。有終身不除者。或  
遇寒遇氣。卽發。服藥切當。亦能全愈。所謂瘀血者。婦  
人經水過期。或久閉不通。或一行卽止。阻隔于中。痛  
在小腹。男子絡脉不種。而腹中急痛。諸藥不應。久久  
不愈。血脉凝泣。留滯于中。俱宜桃仁紅花大黃之類。



以瀉其瘀血而愈。所謂痧者。卽天地間不正之氣。濕熱熏蒸。從口鼻而入。不吐不瀉。腹中絞痛。俗所謂絞腸痧是也。病在上者。用硃水吐之。在下者。備急丸下之。在中者。來復丹。蘇合丸。調之。或用蕎麥湯。或刺腕中出血。或用燈火燒之。其法不一。此證多在夏秋之間。頗似霍亂。或以爲寒。或以爲暑。疑似難明。攻補罔效。宜止其藥。守去亦能自愈。若寒熱亂投。未有不悞事者也。儘有三陰陰證。誤認爲痧。用草頭藥放痧而死者。比比然也。但死之後。其人手足身面青者是也。

## 辨汗

夫汗有虛寒。有實熱。虛者其人素虛。或勞傷。或大病後。腠理虛。陽不能衛外而爲固。則自汗。人卧則血歸於肝。陰爲陽之守。陰虛而不能爲守。則盜汗。陽虛自汗者。宜用參芪。五味。苓朮。甚則加桂附。如乾薑半夏。陳皮。開達之藥。皆不可用。陰虛盜汗者。宜參苓芪朮。五味。歸芍。生熟地之類。然汗又有心家血液之汗。太陽津液之汗。陽明水穀之汗。心與太陽之汗。俱不可出。惟陽明爲水穀之海。多氣多血。雖出無害。故陽症

傷寒熱氣熏蒸。毛孔竅開發。溱溱而自出。亦猶滾湯貯於器中。熱氣上蒸而外濕也。若汗不出。熱氣不得泄。必鬱而發黃。宜用清涼以解其熱。而汗自止。不必用止汗之藥。予親見是證。醫見汗多以爲亡陽。欲用桂附參芪。予用辛涼解熱。汗止而愈。然亦有傷寒。久病無汗。此血液不足。不能作汗。予用大劑參苓芪朮柴胡桂枝。卽大汗出而熱退。血虛者加歸芍。經絡不和者加紅花。虛熱者加芩連。其應如神。

辨讖語

經曰實則譏語。虛則鄭聲。是鄭聲亦譏語也。其所以分鄭聲與譏語者。在乎虛實。其所以別虛與實者。在乎聲之輕重耳。歌哭怒笑。其聲長而有力。身輕能自轉側坐起。不大便。脈滑而長。或緩而有力。脈不數。此實則譏語也。宜黃連石疇之類。如胃中有燥屎。不更衣。宜大承氣湯。證雖怪異。一二劑卽愈。若夫似睡非睡之間。或昏或清。似語非語。卽所言者。或平日所作之事。或無稽之談。問亦不知。其聲輕微而無力。卽素問所謂言而微。終日復言者是也。脈必大而散。或數

而無力。或細而遲。此虛則鄭聲也。鄭聲者。鄭衛之音。淫亂不正之聲也。宜用參苓芪朮薑桂附之類。非數十劑不能收功。然亦有大實症。狂言狂走。宜細審之。

### 辨發黃

夫陽明太陰屬土。屬濕。位居中央。其色黃。陽明燥氣與太陰濕氣相合。外不得汗。下不得小便。以泄其濕熱。則土色現於外。身黃如橘。子色。脈必數而有力。宜茵陳梔子五苓散之類。若夫勞傷中氣。脾土內虛。色現於外。而發黃。與夫房勞過度。腎水反來。侮土。色帶

黑黃謂之女勞瘵。俱要用溫補。加茵陳。或金匱腎氣丸。大約此二證。多不治。卽有愈者。亦不過十得一二耳。

### 辨吐血

經曰。中焦取汁。化而爲赤。是謂血。又曰。奉心化赤而爲血。是血雖主於心。藏於肝。而實由於中焦水穀之精。微化生者也。醫者一見血證。便以爲熱。槩用清涼止血。初病火旺者。服之亦愈。若中氣虛弱之人。屢發屢服。未有不傷脾土者也。脾土一傷。絕其生血之源。

而不斃者鮮矣。凡痰中帶血。或吐一二月。不甚多者。乃絡脈之血。最易傷人。經曰。陽絡傷則血外溢者是也。若不咳嗽。尚可醫治。血雖止而嗽不止。雖神仙莫救。間有得生者。或富貴之家。有力醫治。信任明醫。十人之中可得二三。若貧賤之人。百無一生。其有大口吐出數碗。乃衝任之血。克膚熱肉。澹滲皮毛者也。能食。無咳嗽氣喘之證。雖多無傷。調理亦易。頗有自少吐至老者。適或頃益而來。不可遏止。一二月即死。其少者。經絡之血。經絡內通藏府。雖少最深。多者虛

水數一  
 腎血一  
 日火數  
 二心血  
 二日木  
 數三肝  
 血三日  
 余數四  
 肺血四  
 日土數  
 五脾血  
 五日

膚中之血皮膚在外雖多尚淺。俗醫以為多者胃中  
 之血少者藏中之血。此不通之語。不知臟者藏也。所  
 以藏五神者也不可以傷。真藏之血若吐一口不出  
 五日即死。尚奚治焉。夫吐血雖屬傷陰之證。宜滋陰  
 養血。然亦有陽虛不能攝血而血外溢者。宜用參苓  
 芪朮補氣以攝血。若陽虛已極。兼畏寒足冷。飲食不  
 進。嘔吐泄瀉。急用薑桂附子之類。不可泥以為吐血  
 屬火而藥用滋陰也。此予親身試驗者。後人若能細  
 繹斯言。思過半矣。

辨衄血

血從鼻出謂之衄。人皆以爲肺開竅於鼻。以衄爲肺火不知經虛熱甚亦致鼻衄。熱者勿藥亦愈。虛者須用八珍湯不應加炒透炮薑。衄不止勢甚危。急急用人參一兩黑薑三錢外用好酒盪熱浸兩足。血止得生以後宜大劑參苓芪朮以托補之。不可間斷。若失調理急則衄復作。緩則成弱證。又有傷寒發熱無汗。因致衄者。此熱隨衄散。謂之紅汗。不可卽止。亦不可太多。卽止熱不能解。太多又能虛人。卽止者還宜清

涼解表。太多者又宜滋補氣血。醫者隨證加減。不可執一而治。

辨厥

太陰手足溫。少陰手足冷。厥陰手足厥。厥者冷過肘膝是也。凡遇厥逆之證。非參芪四逆湯不可。然而三陰之中。亦各有寒熱。如太陰爲濕。合陽明之燥氣。則熱。少陰上火而下水。得君火之化。則熱。厥陰之上。中見少陽。得中見之熱。化則熱。所謂厥深熱亦深。厥微熱亦微者是也。非謂直中爲寒。而傳經爲熱也。故必

合脉證而審其為寒厥熱厥。無有失。大約寒厥之證。十得八九。熱厥者一二而已。

### 辨脉脫

神昏脉脫者死。神清脉脫者亦死。服人參通脉四逆湯。而脉暴出者死。微續者生。脉有起機。須人參四五兩。或半觔。附子二三枚。一日一夜服盡。不可間斷。隨進米粥。多有生者。備參力不繼。則前功盡棄。更有陽明實熱之證。失于汗下。脉伏而似脫者。宜大承氣湯一下而愈。然此證百數人之中。或得一焉。郎醫者

一生未嘗遇此證。卽遇此證而亦不識。予於丁巳年  
間。曾醫一婦人。備載在假虛寒篇中。

### 辨面目赤

陽氣拂鬱在表。而面目赤。宜辛涼解表。熱甚於內。熏  
蒸于上。而面目赤。宜黃連白虎湯。若陰寒已極。逼其  
無根之火。浮于外面。赤目赤。煩躁而渴。手足躁。覆揭  
去衣被。或欲坐卧于冷水中。譏語甚。則發狂。脈洪大  
鼓指。按之全無。此內真寒而外假熱也。惡宜大劑參  
苓。芪朮。薑附。桂麥冬。五味以救之。或八味湯。俱宜冷

飲倘誤投涼劑。必發狂躁而死。

辨下利

下利有利膿血者。有利稀糖糞者。有利清穀者。有利清水汁沫者。下清穀者爲虛爲寒。下清水者爲實爲熱。惟膿血稀糖汁沫。有寒有熱。有虛有實。有寒熱相半。虛實相兼。須要細察病源。用藥方無有悞。若後重逼迫。解後仍不減。腹痛喜按。作嘔不食。心慌惚而煩。或動悸。或頭暈耳鳴。口淡燥而不欲飲。脉弦而大。或數而虛。現此脉證者。無論膿血稀糖汁沫。皆虛寒也。

若腹痛後重。解。加減意欲暢解而不得。能食。食下  
卽脹。腹中有塊。按之痛。口苦舌乾。渴喜冷飲。或熱湯  
病雖憊而神不減。或新病氣實。未經消導。卽消導亦  
不甚多。脉滑而長。或緩而緊。反不數。無虛證。此實熱  
也。然亦有實寒者。又當臨時審證。察脉而得之。書不  
能盡言也。

### 辨瘧

經曰。夏傷於暑。秋必瘧。瘧。此言正瘧也。然三時亦有  
瘧。但未若夏秋之多耳。素問瘧論言之最詳。大約與

衛氣併居。合則病作。離則病休。一日發者。正氣不虛。易愈。間日與三日。正氣大虛。內薄於陰。難愈。初病者。發散之。久病及虛人。未有不從溫補而愈。其有截之而愈者。衛氣一日一夜大會於風府。晝行于陽。夜行于陰。周流不息。瘧邪亦客於風府。循脊而下。伏而不動。衛氣一與之遇。勢不相容。兩必相爭。必發寒熱。用藥截住。衛氣不與邪氣相遇。則瘧自止。然而邪氣尚在。衛氣不過暫時不遇也。正氣旺。邪無所容。亦愈。若虛人暫時止。復發。彌甚也。又有發時。神昏不語。任後

方壘者。此由內虛。瘧滯于陰。不得外出。故使會厭不  
發。不能語言也。宜於溫補藥中。加柴胡。桂枝。木通。半  
夏。陳皮。紅花。開達之藥。使之外出。若純用補劑。則滯  
而不得出矣。不知其故。妄投藥劑。必變敗證。或能守  
去。不亂用藥。氣機自能外出。亦能自愈。予每遇此證。  
用前法治之。無不愈者。一人患是證。醫用人參。芪朮。  
各一兩。附子。肉桂。數錢。發時。遂現神昏不語之證。舉  
家驚惶。延予治之。予曰。可于溫補中。加開達之藥。自  
好。彼不信。復延醫治。用八味湯。加人參一兩。予曰。不

可服也。每日不過一二時卽醒。若服此藥必至半夜  
子時方醒。以地黃純陰故也。後果然。醫見不知人事  
便復之。始用予言。調理而愈。

辨暈

頭暈有風有痰有火有虛。有虛中挾風火與痰者有  
風木之邪。賊干中土者。更有無病之人。夏秋之間。忽  
受寒熱不正之氣。胃中不和。頭旋眼黑。欲暈倒者。元  
兀欲吐。若吐出飲食酸水。卽愈。藥宜藿香正氣。平胃  
之類。不必用止暈之藥。風宜羌防天麻之類。痰宜二

陳南星之類。火宜山梔薑汁炒黃連之類。虛宜參苓  
芪朮天麻歸芍。挾風火與痰。宜于補氣血中。加驅風  
火及痰藥可也。天麻治暈之要藥。虛實俱可用。賊干  
中土者。補脾自愈。

辨發頤

本經云。耳前後腫。刺之小差。卽發頤也。蓋少陽之脉  
過耳前後。少陽主樞。傷寒氣血兩虛。少陽樞轉不出。  
則發頤。凡高腫在耳前。有膿者。少陽樞轉得出也。宜  
小柴胡加芪朮銀花連翹花粉之類。如腫在耳後。不

高腫。不作膿。飲食少。或嘔。或泄。或讖語。或煩躁。或舌燥。此裏氣大虛。少陽樞轉不出。急用溫補之劑。高腫有膿爲吉。如平陷無膿者危。然亦有大虛之證。微腫而痛。只用溫補。或少佐以清涼。腫自消而頤亦不發。若必欲治頤。則真氣外脫而死矣。不可不知也。予嘗治一人。發頤。舌燥而無苔。讖語。神氣恍惚。用參苓芪朮附子。而神清舌潤。後不用附子。舌復燥。讖語復作。遂用大劑參附。數十餘劑而愈。

辨癰疹

大熱發於膚外者爲癰。潮熱發於膚內者爲疹。此皆  
肺胃之火。輕者不必用。重者只宜清解。色紅  
熱甚。無虛證者。可與芍  
黃連。色紫者。危。色黑者。死。  
然亦有虛寒之證。忽出  
疹。脉散緩。神息懶倦。作嘔  
不食。或泄瀉。或一二  
或識語煩躁。又有  
補藥  
而癰疹。勿發出。癰疹。此皆肌腠不和。假熱之證。不必  
驚訝。改換別藥。只守溫  
自愈。丁丑五月間。同道錢  
泰菴患傷寒。十餘日熱不退。泄瀉一二次。醫用炮薑  
白朮等藥。而泄止。忽然發癰。識語大渴。改用防風荆

真者模  
以藥試  
人無不  
有悞後  
學識淺  
長以實  
證之病

芥蟬退紅花笄尖連翹之類以治癱。更覺神昏譫  
大渴欲飲冷水勢甚危。延予治之。予診其脉散大  
視其癱色淡而隱隱不明。予曰。此乎少陰心之病也。  
由平日勞心過度。少陰心火虛極。神氣反浮於外。故  
現此假證。不可治。斑少。必發狂。遂用人參芪朮各  
三兩。茯苓麥冬附子各六錢。五味子三錢。分作三劑。  
藥未煎好。果發狂。人不能制。服一劑。狂如故。再劑稍  
定。三劑遂睡。次日復進藥。如初。神清渴止。斑亦不見。  
連進二十餘劑。但每日下午定有譫語數言。予曰。此

補所謂  
為虎不  
成反類  
何也撰  
人性命  
未始不  
以予言  
為作偏  
矣

妨。只要粥食進。大便不難。忽一日心上。亮如開窗。

見日然。下午不復讞語。他日先生語。手少陰心

之病果然也。或問何以不。薑桂而止。用附子。予曰

傷寒須要審得三陰明白。薑入太陰。肉桂入厥陰。

附子入少陰。秦見乃少陰君火衰微之病。宜補君火。

不特非太陰厥陰之病。併非足少陰腎之病也。少陰

下水上火。而玉禪機出入。凡病足少陰腎水者。雖

易愈。病手少陰君火者。治得其法。間有生者。不得其

法。十無一存。何也。心藏神。腎藏精。精者有形。神者無

形。有形者易。無形者難也。凡遇疑似之證。難于尸。者。畧舉一二。以為案。非誇一己之能。實欲公之於世也。

辨咽喉

咽喉為人身至要之地。病最急。若一時腫痛。緊閉。滴水不能下。痰湧不得。立死。卽俗所謂走馬喉風。言其速也。急刺少商穴。大指甲外側。用三棱針。放出毒血。再用好醋。噙嗽。出痰涎。亦有生者。其風火腫痛。用甘桔湯。加薄荷。山豆根。杏仁。類風痰。

甚者加殭蚕土貝或磨山豆根汁或用大蚌肉木  
含燕此治風火痰之實證也。人皆知之。至於少陰之  
脉循喉嚨。太陰之脉挾咽。通舌本。厥陰之脉入于顏  
頰畜門。三陰經脉皆在此處。故經曰咽喉乾燥者不  
可發汗。言三陰虛津液不能上升於咽喉故也。宜六  
味地黃湯不應更加溫補。此證人皆不識。用清涼而  
悞事者多矣。癸亥年陳纘先長媳。上年患虛寒之證。  
予治之而愈。次年七月間復患發熱惡寒之證。予視  
其脉虛。用桂枝乾薑白朮等藥一劑。次日更大效。

虛寒全  
在大吐  
不止上  
看出

加喉嚨痛腫連頸項復大嘔吐不止勢甚篤復  
乃郎陳又王曰得無薑桂太熱乎予曰予亦意其太  
熱也診脉如初予乃曰咽喉腫痛固屬火然亦有虛  
寒者吾不慮其腫痛而慮其大吐不止也可多請高  
明治之不愈再來召我彼見勢危郎遍延諸公皆曰  
人雖虛固不可太涼然而熱藥豈可用乎俱用甘桔  
山梔麥冬人參之類隨服隨吐藥俱不受病轉劇復  
召予予曰諸公之論極是但此病却不然也予所以  
復者一則欲再用執藥而恐不信二則必有識此病

能用溫補者。何必功自我出也。遂用人參三錢。桔梗一錢五分。甘草柴胡。乾葛桂枝。附子炮薑各一錢。下咽不吐。少頃大寒戰覆以重綿不解。更與二服。復大熱數刻。隨大汗如雨。睡覺而痛腫俱消。後用薑附參芪朮二十餘劑而愈。

### 辨咳嗽

肺主皮毛而在表。最易感冒。故傷風最多。亦最輕淺。勿藥亦愈。至於吐血後咳嗽。或勞傷中氣。脾肺天地不交而咳嗽。經年經月。死而後已。是最輕而最重。

莫如咳嗽一證。滋陰降火。百無一生。或新病火旺。甚傷者。亦自能愈。惟有溫補中土一法。若不應。或病久者。雖虛扁亦難挽回者也。

### 辨呃

夫傷寒與痢疾。多發呃。病已篤矣。非大溫補不可。然而呃有虛呃。有實呃。有敗呃。虛者溫補之。實呃死實呃者。乃氣機不得流通。升降失其常度。氣反上衝而兀兀有聲也。其人無吐利厥逆煩躁之證。且用調氣之藥。然亦有無病之人。忽然發呃。此胃氣之藥而不

應又當用溫補不應更加大劑。經曰：噦而腹滿，視其前後何部不利，利之。命此亦氣機不通而作呃，故當利其大小便也。一婦人患虛寒發呃，用溫補而愈。三日後復發，溫補不應，遂止。其溫補用調氣之藥。二劑而愈。此虛證轉為實證也。通觀傷寒並無呃症，有痰要知痰即呃也。

辨瘧

亡血虛家不可發汗。發汗則瘧。是瘧者皆由妄汗傷其太陽之津液。故經脈不利而強，惡宜溫補。太陽之氣經雖有剛瘧柔瘧之分，而用葛根湯。此不

之證。非病後用藥失宜之證也。大約一變症證  
大虛。急宜溫補。不必疑惑。

### 辨噎膈

噎膈一證。自古難之。張鷟峯云。不在外。不在內。不是  
寒。不是熱。不是實。不是虛。乃神意間病也。故攻補不  
效。涼溫勿應。卽有愈者。乃一時氣機阻滯。寒痰痞塞。  
或中氣不足而致。用溫用補。所以得愈。非真噎膈也。  
如單方用虎胥狗寶。食瓶水。俱無益者。嗟嗟。有是  
病。無是藥。吾願世人。不患此病。則幸已。

仁者不爲醫說

嘗聞醫乃仁術。則仁者固當爲醫。然以予觀之。仁之至者。決不爲醫。何則。天下之至切者。莫如生死。而仁者之心。惟欲以生人爲念。卽有必不能生者。必欲起而挽回之。以至於生。而仁者之量始全。故聖人常曰。一夫不獲。是予辜。然而天下大矣。仁者亦安能保其無一夫不獲哉。不知天下事。存乎天者難。存乎人者易。使仁者而任一郡。則力可以生一郡。任天下。卽可以生天下。此存乎人者。仁者可以優爲之也。至矣。

死者存乎天者也。天欲其死。仁者不能復其生。者治病。反欲回天以冀其生。此至難之事也。况人與五運六氣而成形。順之則生。逆之則死。千般疾難。指之自人。或生或死。操之自天。非若生民之耕田鑿飲。飢寒喪亂。爲民上者。可以操之。如一邑得一仁人。爲宰。則一邑之民。皆賴其生安。苟一邑得一仁人。爲醫。則一邑之人。能必其有病而皆不死乎。卽使岐黃再出。盧扁復生。必不能也。不能則此中斷有歎然不安。豈不傷仁者愷測之心哉。推其愛物之心。極天下之

生靈皆在并包之內。然有顛連困苦。不聞不見斯已耳。非若醫者之親聆其聲之悲楚。親見其形之憔悴。有死之氣。無生之機。有不傷心慘怛者乎。雖生者人之目生。而不生者亦人之自不生。但我有生之心。操生之權。而不能使不生者而皆生。亦安用此醫爲哉。吾故曰仁者不爲醫也。

不惑說

孔子云。四十而不惑。若非學識兼到。斷未有臨事不疑惑者也。而醫之用藥尤甚。夫熱病用寒。寒病用

虛病用補。實病用瀉。夫人而能知之也。虛寒病  
補而應。實熱證用涼瀉而應。亦夫人而能知之也。至  
於本是虛寒。用溫補而前證仍在。反覺躁亂不寧。或  
戰慄。或呃逆。或嘔吐。乃病根深固。藥力未及。更加大  
劑投之。卽或舌反燥渴。乃陰有轉陽之機。切不可改  
爲別治。大約虛寒之證。病屬三陰。急則六日。或三日。  
緩則十二日。決死。卽間有得生者。必須君火未衰。反  
見舌乾等證。此陰寒去而真陽回。更須薑附之類。以  
助其陽。則津液生而舌復潤。不可見舌乾。卽投以涼

劑則前功盡棄矣。然此亦不過十之三四而已。世人不知愈則參附之功不愈則參附之咎也。嗟嗟。功則奚歸。咎則奚任。惟。有無愧於天而已。然而虛寒之證有二。一則本是虛寒而臟氣未傷。醫誤用涼瀉。卽變厥逆嘔呃煩躁等證。此爲醫所逆也。投以溫補。應之甚速。一則病干三陰神藏。傳變甚速。卽投溫補亦不見效。此自逆而非醫逆也。須知自逆者不治之證。醫逆者可治之證。可治者而治之。非醫之功。原不死者也。不可治者而不治之。亦非醫之咎。原欲死者。

有虛寒之證。服溫補而反不安。服涼瀉而反逆。  
非不可溫補而可涼瀉者也。乃正氣已敗。兩寒相相。  
同類相從也。此亦必死之證。凡爲醫者。須要識得真。  
拿得定。不可爲其所惑。方是真醫。而死生自有其數。  
又非醫者之所能操也。至於實熱之證。病不傷藏。治  
之或差。不過耽延時日。決不能死。卽或危篤。或涼或  
下。一服卽愈。斷不若虛寒證。非數十劑不能愈也。又  
有本是虛寒。藥力已到。有化熱之象。輕則聽其自然。  
止其溫補。重則少加涼劑。一撥卽轉。又不可膠柱鼓

玆故徃徃前人溫補而病不去。後人清涼而病即愈。此前者之功而非後之力也。此數者皆予所身親試驗。凡為醫者當三復斯言。庶乎臨證不惑也。

雜說

氣虛補氣。血虛補血。補氣藥中不可兼補血。補血藥中不可兼補氣。以生血。陽藥中可以兼補氣藥。血虛極者。又當補氣以生血。陽生則陰長也。經曰。中焦取汁。化而為赤。是為血。是血又從中焦脾胃而生。血藥性沉凝滯。有傷胃氣。胃傷則飲食少進。血從何生。不特有傷陽氣。且絕其

之源矣。故脫陽者立死。脫陰者尚可耽延時日。  
人血崩血淋。亡血雖多。而陽氣未絕。尚可挽回。治  
須要分清氣血陰陽。苟陰陽兩補。則頭緒不分。亂雜  
無功矣。○經曰。用寒遠寒。用熱遠熱。有假者反常。雖  
違其時。必從其證。是以冬月大寒。苓連不廢。夏月盛  
熱。桂附當使。蓋從其證也。○方書有云。見血無治血。  
見痰無治痰。此至言也。要知血從何來。痰從何生。不  
治血正所以治血也。不治痰正所以治痰也。倘一見  
血。使用涼藥止血。一見痰。便用消藥化痰。此庸工也。

不可以語至道。○劉張朱李爲四大家。人所宗仰。但張仲景乃醫中之聖。豈可與三子並稱。三子有所長。亦有所短。如河間專用清涼。實熱者宜矣。虛寒者其可乎。丹溪本素問陽有餘陰不足之論。以爲人身陽常有餘。宜瀉之。陰常不足。宜補之。後人遵之。凡遇弱證咳嗽。輒用滋陰降火。百無一生。不知素問所謂陽常有餘。陰常不足者。言陽道該常有餘。陰道該常不足。譬如天晴爲陽。雨爲陰。一月之中。晴十日。雨三日。則陽有餘矣。陽有餘。則萬物生。晴三日。雨十日。

有餘矣。陰有餘則萬物凋。自然之理也。丹溪言  
後人誤用貽害非淺。然丹溪之好處頗多。如言產  
當大補氣血。雖有雜證。以未治之。斯言亦爲功不小  
矣。學者當棄其所短。取其所長。斯善矣。東垣發脾胃  
論。以補中益氣治勞傷感冒。允爲醫中王道。若張  
和甫用攻伐。謂上工用瀉。下工用補。斯言一出。誤人  
甚多。在彼一時。或有所得。但不可筆之於書。傳之於  
後。智者知其言之弊。愚者遂爲其所惑矣。予不敢輕  
議先輩。誠恐貽誤來茲。知我罪我。其在斯乎。

今之醫者。不讀靈素。傷寒金匱。神農本經。而看方書。是大病也。醫者之方書。猶儒者之時文。讀時文。自能取科甲。看方書。亦能治百病。然讀時文。而未有不先讀四書本經者。看方書。而不讀靈素諸書。亦猶讀時文。而不讀四書本經。不過標竊之學。何能探本窮源乎。且治病如治民。治重病如治亂民。治得其法。則亂者治。治不得其法。則治者亂矣。今之爲醫。不過讀時訣。讀藥性賦。記湯頭歌括。萬病回春。醫方考。上者。醫指掌。趙氏醫貫。最上者。東垣十書。立齋醫案。

心法節庵六書之類。其病服某藥。其藥治某病。是寒。其病是熱。其病是虛。其病是實。師以此教弟。以此學師。醫之能事畢矣。及問其某藥何以治某病。其病何以用某藥。何以爲寒。何以爲熱。何以爲虛。以爲實。何者病在皮毛。肌腠。何者病在經脉。藏府。者爲可治之證。何者爲不可治之證。則茫然不知也。見一症。卽用一藥。君臣佐使。毫無定見。輕者亦能自愈。如遇疑難重症。不辨陰陽氣血。寒熱虛實。表裏出入。常用一種平淡之藥。如當歸白芍。玉竹。穀芽。茯苓。

藥仁秦芎石斛之類。希能倖于萬一。愈則居功不愈亦可以免謗。不知救重病如救焚溺。我則以非寒非熱。不補不消之藥投之。自以爲穩。真所謂立而視其死也。古人云。橘皮湯亦能殺人。信非誣也。總之學識未到。認病不真。顧名避諱。方用此藥。然既爲人擔重任。說不得苦畏不得難。吾盡吾心。毀譽由人。何尸校哉。至於小兒一科。各承家傳。純用寒涼。尅伐。以小兒純陽之體。內無七情。理固然也。不知小兒多兒。如樹之萌芽。初生極其脆嫩。非若大枝也。

用斧斤也。氣血未克。精髓未足。五藏六府。俱

可以屢用。尅伐乎。亦有稟氣壯實。偶爾傷食。感冒

微小病。亦能應手。若遇大病。斷未有不死者也。康

曰。如保赤子。心誠求之。雖不中。不遠矣。是兒醫之

訣。醫能體此。則鮮天札之患矣。噫。斯道難知。安得不

簡印人。與之共談斯道哉。